

**淮北市司法局**  
**2026年度部门预算**

2026年2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机构设置
3. 2026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度部门预算表

1.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收支总表
2.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收入总表
3.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支出总表
4.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项目支出表
10.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 第三部分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2026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2026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2026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2026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2026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2026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工作部署督察。

（二）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立法项目建议。

（三）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承办各部门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以及需要由市政府批准的重要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审查工作。负责立法协调。

（四）承办市政府规章的解释、评估工作。负责协调各单位各部门实施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市政府规章清理、编纂工作。承担市政府重大决定事项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市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开展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五）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及县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开展全市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申请市政府裁决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和市政府行政应诉事项。指导、监督全市

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六）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帮教安置工作。

（七）负责拟订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负责管理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指导监督全市政府、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工作，负责报批涉外及涉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有关公证事务。

（八）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相关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九）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公证、律师系列的职称评审工作。协助县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预算构成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局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2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淮北市司法局	行政单位
2	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 三、2026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一）持续推进思想和政治建设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和司法行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推进各项措施有机融入中心工作，确保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得到全面落实。按照“司法行政讲政治、业务工作重党建”要求，持续强化政治建设和专业能力建设，狠抓作风转变；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以及行业主管部门主体责任。继续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成果，不断加强党员教育监督管理，强化政治理论教育，切实铸牢政治忠诚，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 （二）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常态化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综合性和专项督察活动，紧盯工作重点、难点，全面推进各县区各单位法治政府建设任务，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按照年度重点任务分工，推动依法行政各项工作任务落地生效。完善行政立法机制，科学、民主立法，提高立法质量和水平。全面做好全市“一规划两方案”验收评估，启动法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年），推进法治领域改革项目落地。紧抓法治建设责任落实，组织开展中央依法治国办来皖法治督察反馈整

改，做好省委依法治省办法治督察迎检准备，巩固提升领导干部述法工作实效。统筹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持续深化公共政策兑现和政府履约践诺专项行动，积极探索建立法治建设民生观察制度，组织实施“法治为民办实事”项目。积极参与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针对性开展示范地区、示范项目争创工作。积极搭建政府立法基层联系点工作体系，进一步完善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全面实行行政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制度

### （三）持续推进法律服务优化

推进公共法律服务标准体系建设，打造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推进各项法律服务进驻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完成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中期考核。以“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活动为重要抓手，大力推进乡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城乡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更加平衡。继续坚持高起点谋划、高标准推进、高质量落实2025年度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工作。切实推进我市公证机构和司法鉴定机构的业务建设，规范公证、司法鉴定业务受理全过程和各流程，落实质量管控措施，扎实推进公证和司法鉴定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坚持“人为本、和为贵”的仲裁理念，不断加大仲裁案件调处力度，推行立案“一次性告知”制度，推进“互联网+仲裁”，实现庭审“不见面”、交流“面对面”的零距离审理。加强法律援助品牌建设，全面推进刑事法律援助工作，不断提高法律援助服务质量。大力推进“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为人民群众提供及时、精准、普惠的公共法律服务。

### （四）持续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推广“一杯茶”调解法，打造“一杯茶”调解理念教育基地和以“一杯茶”调解法为主的调解文化主题公园。深入推进“排查风险隐患 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组织开展“淮心相印 和合解纷”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行动，实施“茶韵和鸣 智启群英”调解员能力提升项目。建设“一站式”解纷体系，建立健全群众诉求即收即办机制，实现矛盾纠纷化解“一窗受理”“一地办理”。

#### （五）持续推进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

优化社区矫正队伍结构，将具备法学等专业知识的人员优先选配至社区矫正岗位，建立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培养机制，提高社区矫正队伍稳定性。强化队伍教育培训，以实战实用实效为导向，提升社区矫正工作的专业化水平。进一步探索教育矫正新模式，深入推进社区矫正对象分类管理和个别化矫正试点工作。加强场所规范建设，实施社区矫正中心提档升级计划，着力打造设施齐备、功能健全、科学实用的执法工作平台。积极争创智慧矫正中心创建工作，组织成立创建工作专班，对创建工作进行指导督查，加强对工作的统筹协调，细化推进措施。加强与公检法的衔接配合，定期召开联席会议，规范社区矫正调查评估和交付衔接工作，坚决杜绝脱管、漏管现象发生。加强社会适应性帮扶，协调相关部门落实帮扶政策，帮助社区矫正对象解决就业就学、临时救助、生活保障等实际困难，提升社会适应性帮扶的质量和效能。

#### （六）持续推进法治宣传教育

进一步健全完善党委领导、政府实施、人大政协监督、部门齐抓共管、社会力量参与的“大普法”工作机制，把法治宣

传教育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纳入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考核。督促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普法教育第一责任人的职责，督促各级法宣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高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实效性，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完善日常学法制度，定期组织法治讲座、法治论坛、法治研讨等，深入推动经常性学法。开展以案释法、旁听庭审、警示教育等活动，增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的覆盖面和吸引力。加强法治培训，把法治教育纳入国家工作人员入职培训、晋职培训的必训内容，确保法治培训课时数量和培训质量。进一步深化部门、行业、基层组织依法治理工作，开展法治县(区)、依法行政示范单位、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等创建活动，总结推广经验，建立健全制度。围绕社会热点难点问题和社会管理薄弱环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专项治理活动，营造浓厚的人人崇法、人心思法、全民守法的社会氛围。

## 第二部分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96.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89.85
五、其他收入安排		五、教育支出	7.71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8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54.9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73.3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796.67	本年支出小计	1796.67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收入总计	1796.67	支出总计	1796.67



##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96.67	1459.57	33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89.85	852.75	337.1
20405	法院	5.36	5.36	
2040501	行政运行	5.36	5.36	
20406	司法	1184.49	847.39	337.1
2040601	行政运行	608.38	608.38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5		105.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1.9		21.9
2040650	事业运行	448.71	239.01	209.7
205	教育支出	7.71	7.71	
20508	进修及培训	7.71	7.71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7.71	7.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83	370.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8.87	368.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77	198.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4	11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7	5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	1.9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	1.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95	54.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95	54.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3	33.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6	5.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6	16.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3.33	173.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3.33	173.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	104	
2210202	提租补贴	26	26	
2210203	购房补贴	43.33	43.33	

##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 算 数	项目	预 算 数
一、本年收入	1796.67	一、本年支出	1796.6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96.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89.85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7.7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83
		（九）卫生健康支出	54.9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3.3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796.67	支 出 总 计	1796.67

##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96.67	1459.57	1330.75	128.82	33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89.85	852.75	723.93	128.82	337.1
20405	法院	5.36	5.36	5.36		
2040501	行政运行	5.36	5.36	5.36		
20406	司法	1184.49	847.39	718.57	128.82	337.1
2040601	行政运行	608.38	608.38	505.91	102.4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5				105.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1.9				21.9
2040650	事业运行	448.71	239.01	212.66	26.35	209.7
205	教育支出	7.71	7.71	7.71		
20508	进修及培训	7.71	7.71	7.71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7.71	7.71	7.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83	370.83	370.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8.87	368.87	368.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77	198.77	198.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4	113.4	11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7	56.7	5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	1.96	1.9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	1.96	1.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95	54.95	54.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95	54.95	54.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3	33.73	33.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6	5.06	5.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6	16.16	16.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3.33	173.33	173.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3.33	173.33	173.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	104	104		
2210202	租房补贴	26	26	26		
2210203	购房补贴	43.33	43.33	43.33		

##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59.57	1330.75	128.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9.08	1109.08	
30101	基本工资	296.27	296.27	
30102	津贴补贴	217.22	217.22	
30103	奖金	132.5	132.5	
30107	绩效工资	132.08	132.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4	113.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7	5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79	38.7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16	16.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6	1.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	1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82	36.01	128.82
30201	办公费	20.41	7.71	1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7.35		7.35
30226	劳务费	5		5
30228	工会经费	10.56	10.5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92		32.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58	17.73	70.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67	185.67	
30301	离休费	16.41	16.41	
30302	退休费	152.53	152.53	
30305	生活补助	2.16	2.16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61	10.61	
30309	奖励金	0.08	0.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9	3.89	

部门公开表7

##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淮北市司法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8

##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淮北市司法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总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37.1	337.1							
	淮北市司法局	127.4	127.4							
单位运行劳务费	淮北市司法局	5.5	5.5							
法律援助经费	淮北市司法局	21.9	21.9							
司法行政工作经费	淮北市司法局	100	100							
	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9.7	209.7							
聘用人员劳务经费	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69.26	69.26							
仲裁员费	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96.72	96.72							
办案费	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43.72	43.72							

##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1.25	11.25				
淮北市司法局	9.85	9.85				
司法行政工作经费	9.85	9.85				
其他打印机	0.65	0.65				
空调机	1.2	1.2				
财产保险服务	0.81	0.8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3.39	3.39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3.8	3.8				
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1.4	1.4				
办案费	1.4	1.4				
财产保险服务	0.4	0.4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0.5	0.5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0.5	0.5				

###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19
淮北市司法局						19
淮北市司法局						19
司法行政工作经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法律顾问服务	合法性审查法律咨询、顾问专家，审核把关市政府常务会会议纪要	1	19

部门公开表12

##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单位：万元

资产大类名称	资产分类名称	数量（台、件）	金额

## 第三部分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26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北市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收支总预算1796.67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二、关于2026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收入预算1796.6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796.6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

（一）本年收入1796.67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2025年预算减少17.42万元，下降0.96%，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公用经费综合定额调整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二）上年结转收入0.0万元。

### 三、关于2026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支出预算1796.67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7.42万元，下降0.96%，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公用经费综合定额调整住房保障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1459.57万元，占81.24%，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337.1万元，占18.76%，主要用于司法行政工作经费；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万元，占0%。

### 四、关于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1796.67万元。收

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96.67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796.67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1189.85万元，占66.23%；教育支出7.71万元，占0.4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0.83万元，占20.64%；卫生健康支出54.95万元，占3.06%；住房保障支出173.33万元，占9.65%。

## **五、关于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96.67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7.42万元，下降0.96%，主要原因：人员公用经费综合定额调整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1189.85万元，占66.23%；教育支出7.71万元，占0.4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0.83万元，占20.64%；卫生健康支出54.95万元，占3.06%；住房保障支出173.33万元，占9.65%。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5.3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5.36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行政人员工资普涨预算安排略有增加。

2.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608.38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15万元，增长0.19%，增长原因主要是行政人员工资普涨预算安排略有增加。

3.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6年预算105.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65万元，增长3.58%，

增长原因主要是行政人员工资普涨预算安排略有增加。

4.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2026年预算21.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增长原因主要是与上年预算持平。

5.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2026年预算448.71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2.48万元，下降2.71%，下降原因主要是事业人员工资安排预算减少。

6.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2026年预算7.71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7.71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按照功能科目规范管理，调整使用功能科目。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年预算198.77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2.95万元，下降6.12%，下降原因主要是预算安排离退休人员绩效工资调整。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113.4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45万元，增长3.14%，增长原因主要是养老保险基数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56.7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73万元，增长3.15%，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安排职业年金支出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6年预算1.9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07万元，增长3.7%，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安排其

他社会保险支出增加。

1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33.73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15万元，增长3.53%，增长原因主要是行政人员变动。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5.0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5万元，增长10.96%，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人员变动事业单位医疗预算调整。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16.1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68万元，增长4.39%，增长原因主要是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调整。

1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104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08万元，下降1.03%，下降原因主要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1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6年预算26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5.91万元，下降37.96%，下降原因主要是提租补贴基数调整。

1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6年预算43.33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0.45万元，下降1.03%，下降原因主要是购房补贴基数调整。

## 六、关于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59.5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30.75万元，公用经费128.82万元。

（一）人员经费1330.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28.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本年度未安排委托业务费。

### **七、关于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关于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2026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337.1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7.39万元，下降2.15%，下降原因主要是减少司法单位工作运行经费。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337.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337.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安排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0万元。

### **十、关于2026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11.25万元，

比2025年预算增加8.2万元，增长268.85%，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1.25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占0%；单位资金安排0万元，占0%。

## 十一、关于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预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1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增长原因主要是法律顾问服务项目本年度预算安排与上年度持平。

## 十二、关于2026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 1. “办案费”项目。

（1）项目概述。该项目主要用于仲裁员审理仲裁案件的劳务报酬费用发放。

（2）立项依据。该项目主要用于仲裁员审理仲裁案件的劳务报酬费用发放。

（3）实施主体。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4）起止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5）项目内容。该项目主要用于仲裁员审理仲裁案件的劳务报酬费用发放。

（6）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预算安排资金43.72万元。

（7）绩效目标。保障办案经费支出，完成仲裁案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方

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淮北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72	
		其中：财政拨款		43.72	
		专项债券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办案经费支出，完成仲裁案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仲裁经济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490件	
		质量指标	各项费用及时支出	及时支出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完成序时进度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3.7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价值	不产生经济价值	
		社会效益	对群众带来积极的影响	对周边群众产生积极影响	
		生态效益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绿色、节能环保推广，明显带动各环节的节能减排，也具有一定的环境效益	完成要求	
		可持续影响	仲裁经济纠纷，提升仲裁公信力	≥490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群众的满意度	满意	

## 2. “仲裁员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淮北仲裁委员会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仲裁法》由淮北市人民政府于1997年7月设立的淮北地区唯一的民商事仲裁机构，主要职能是受理国内外平等主体之间的合同纠纷和其他财产权益纠纷，如买卖合同、房地产合同、租赁合同、物业服务合同、建筑合同、知识产权合同等各类经济合同纠纷。淮北仲裁委秘书处为淮北仲裁委员会的常设办事机构，在省内外聘请了152名在法律、经贸、建筑、房地产、金融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的专家、学者担任仲裁员，公平、公正、及时的为当事人解决民商事纠纷。该项目主要用于发放仲裁员审理仲裁案件所产生的劳务报酬费用。

(2) 立项依据。淮北仲裁委员会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由淮北市人民政府于1997年7月设立的淮北地区唯一的民商事仲裁机构，主要职能是受理国内外平等主体之间的合同纠纷和其他财产权益纠纷，如买卖合同、房地产合同、租赁合同、物业服务合同、建筑合同、知识产权合同等各类经济合同纠纷。淮北仲裁委秘书处为淮北仲裁委员会的常设办事机构，在省内外聘请了152名在法律、经贸、建筑、房地产、金融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的专家、学者担任仲裁员，公平、公正、及时的为当事人解决民商事纠纷。该项目主要用于发放仲裁员审理仲裁案件所产生的劳务报酬费用。

(3) 实施主体。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4) 起止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淮北仲裁委员会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由淮北市人民政府于1997年7月设立的淮北地区唯一的民商事仲裁机构，主要职能是受理国内外平等主体之间的合同纠纷和其他财产权益纠纷，如买卖合同、房地产合同、租

赁合同、物业服务合同、建筑合同、知识产权合同等各类经济合同纠纷。淮北仲裁委秘书处为淮北仲裁委员会的常设办事机构，在省内外聘请了152名在法律、经贸、建筑、房地产、金融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的专家、学者担任仲裁员，公平、公正、及时的为当事人解决民商事纠纷。该项目主要用于发放仲裁员审理仲裁案件所产生的劳务报酬费用。

(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预算安排资金96.72万元。

(7) 绩效目标。发挥仲裁员专家断案作用，公平、公正审理仲裁案件。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仲裁员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淮北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6.72	
		其中：财政拨款		96.72	
		专项债券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发挥仲裁员专家断案作用，公平、公正审理仲裁案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发放已结案件的仲裁员费用，不低于400件	≥490件	
		质量指标	已结案件仲裁员费用发放率100%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完成后，交卷后1个月内发放仲裁员费用	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合格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价值	不产生经济价值
	社会效益	仲裁经济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仲裁员公平、公正审理仲裁案件，依法保障人民权益
	生态效益	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绿色、节能环保推广，明显带动各环节的节能减排，也具有一定的环境效益
	可持续影响	仲裁经济纠纷，提升仲裁公信力	提升仲裁公信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仲裁员满意度	≥95%

### 3. “单位运行劳务费”项目。

- (1) 项目概述。法律顾问室和社区矫正日常工作辅助。
- (2) 立项依据。法律顾问室和社区矫正日常工作辅助。
- (3) 实施主体。淮北市司法局。
- (4) 起止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5) 项目内容。法律顾问室和社区矫正日常工作辅助。
- (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预算安排资金5.5万元。
- (7) 绩效目标。保障1名聘用人员待遇正常发放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单位运行劳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淮北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淮北市司法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0	
		其中：财政拨款		5.50	
		专项债券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1名聘用人员待遇正常发放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数	≥1人
		质量指标	及时按照序时进度 发放各类费用	及时按照序时进度发放各类费用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完成序时进度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成本，不 超年度预算	在预定成本控制范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 济价值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价值
		社会效益	不对群众带来积极 的影响	不对群众带来积极的影响
		生态效益	不对当地生态环境 造成影响	不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后一定时 期内有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后一定时期内有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满意

#### 4. “法律援助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淮北市法律援助中心自成立以来，积极拓展法律援助工作，努力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得到了群众的广泛认可，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益，为构建“和谐社会”“文明淮北”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法律援助中心是执行政府的职能，是保障弱势群体获得必要的法律服务机构，为了促进和规范法律援助工作，特申请法律援助经费。

(2) 立项依据。淮北市法律援助中心自成立以来，积极拓展法律援助工作。

(3) 实施主体。淮北市司法局。

(4) 起止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淮北市法律援助中心自成立以来，积极拓展法律援助工作。

(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预算安排资金21.9万元。

(7) 绩效目标。办理法律援助民生工程案件不低于275

件：及时、足额发放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要符合中央和省案件质量评查标准；开展民生工程各项工作，为农民工、老年人、妇女、残疾人、未成年人、军人军属各类困难群体开展法律援助帮助。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淮北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淮北市司法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90	
		其中：财政拨款		21.90	
		专项债券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办理法律援助民生工程案件不低于275件；及时、足额发放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要符合中央和省案件质量评查标准；开展民生工程各项工作，为农民工、老年人、妇女、残疾人、未成年人、军人军属各类困难群体开展法律援助帮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量	≥275件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卷宗质量合格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律师案件补贴按时发放	
			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100%支出。	经费投入100%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价值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价值	
		社会效益	保障社会困难群体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城乡困难群体法律援助满意度进一步提升，法律援助知晓率进一步增加	
		生态效益	不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不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可持续影响	群众法治观念和维权意识明显增	开展法律援助宣传，增强困难群体运用法治手段解决矛盾纠纷，维护自身合法	

			强。	权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法律援助案件回访率	开展法律援助案件回访工作，回访率达100%，受援人满意率100%。	

## 5. “聘用人员劳务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完成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法律专家参与涉法事项咨询劳务费发放，为仲裁申请人和被申请人提供仲裁法律服务，保障仲裁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2) 立项依据。完成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法律专家参与涉法事项咨询劳务费发放，为仲裁申请人和被申请人提供仲裁法律服务，保障仲裁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3) 实施主体。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4) 起止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完成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法律专家参与涉法事项咨询劳务费发放，为仲裁申请人和被申请人提供仲裁法律服务，保障仲裁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预算安排资金69.26万元。

(7) 绩效目标。完成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法律顾问参与涉法事项劳务费发放，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发挥智囊作用，保障仲裁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劳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淮北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9.26	
	其中：财政拨款		69.26	

		专项债券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法律顾问参与涉法事项劳务费发放，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发挥智囊作用，保障仲裁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频次	1月/次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支付及时性合规性	及时、合规的发放工资福利费用
		时效指标	双方当事人提交仲裁申请后，及时立案	受理申请后，5日内完成立案
		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小于等于69.26万元	≤69.2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价值	不产生经济价值
		社会效益	仲裁经济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受理仲裁案件，及时组庭，调节社会矛盾，维护申请人和被申请人的权益
		生态效益	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绿色、节能环保推广，明显带动各环节的节能减排，也具有一定的环境效益
		可持续影响	仲裁经济纠纷，提升仲裁公信力	受理仲裁案件，及时组庭，调节社会矛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聘用人员满意度	≥95%

## 6. “司法行政工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关于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制定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政策和规章制度；开展司法行政工作培训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管理、指导全市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访调委和医调委聘用人员工资。建立合法性审查制度化常态化的经费保障机制。聘用合法性审查法律咨询、顾问专家，审核把关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确保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顺利完成，为报名

考生提供热情服务。 按期完成依法治市工作规划建议的协调工作；组织起草全面依法治市有关重要文件；负责拟定全面依法治市工作部署的年度督察计划，开展重大专项督察，提出督察意见、问责建议；负责本系统发展规划、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建设法治政府、推进依法行政的意见和措施。

(2) 立项依据。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关于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制定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政策和规章制度；开展司法行政工作培训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管理、指导全市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访调委和医调委聘用人员工资。 建立合法性审查制度化常态化的经费保障机制。聘用合法性审查法律咨询、顾问专家，审核把关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确保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顺利完成，为报名考生提供热情服务。 按期完成依法治市工作规划建议的协调工作；组织起草全面依法治市有关重要文件；负责拟定全面依法治市工作部署的年度督察计划，开展重大专项督察，提出督察意见、问责建议；负责本系统发展规划、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建设法治政府、推进依法行政的意见和措施。

(3) 实施主体。淮北市司法局。

(4) 起止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关于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制定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政策和规章制度；开展司法行政工作培训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管理、指导全市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访调委和医调委聘用

人员工资。建立合法性审查制度化常态化的经费保障机制。聘用合法性审查法律咨询、顾问专家，审核把关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确保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顺利完成，为报名考生提供热情服务。按期完成依法治市工作规划建议的协调工作；组织起草全面依法治市有关重要文件；负责拟定全面依法治市工作部署的年度督察计划，开展重大专项督察，提出督察意见、问责建议；负责本系统发展规划、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建设法治政府、推进依法行政的意见和措施。

(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预算安排资金100.0万元。

(7) 绩效目标。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关于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制定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政策和规章制度；开展司法行政工作培训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管理、指导全市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访调委和医调委聘用人员工资。建立合法性审查制度化常态化的经费保障机制。聘用合法性审查法律咨询、顾问专家，审核把关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确保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顺利完成，为报名考生提供热情服务。按期完成依法治市工作规划建议的协调工作；组织起草全面依法治市有关重要文件；负责拟定全面依法治市工作部署的年度督察计划，开展重大专项督察，提出督察意见、问责建议；负责本系统发展规划、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建设法治政府、推进依法行政的意见和措施。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行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淮北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淮北市司法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专项债券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关于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制定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政策和规章制度；开展司法行政工作培训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管理、指导全市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访调委和医调委聘用人员工资。建立合法性审查制度化常态化的经费保障机制。聘用合法性审查法律咨询、顾问专家，审核把关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确保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顺利完成，为报名考生提供热情服务。按期完成依法治市工作规划建议的协调工作；组织起草全面依法治市有关重要文件；负责拟定全面依法治市工作部署的年度督察计划，开展重大专项督察，提出督察意见、问责建议；负责本系统发展规划、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建设法治政府、推进依法行政的意见和措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困难安置帮教对象	≥25名	
			参与监督案件	≥150件	
			利用特殊普法节点向市民、单位等发放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等读本	利用特殊普法节点向市民、单位等发放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等读本	
		质量指标	印制各类法治书籍、宣传手册、普法物品等的质量	保质保量印制各类法治书籍、宣传手册、普法物品等	
			法律援助案卷质量评查通过率	100%	
			购买服务达标率	购买服务达标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完成及时	
			资金及时到位	按照年度预算安排，资金拨付到位	
	成本指标	合理支出，严控超预算	严格控制成本，不超年度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 不产生经济价值	项目实施 不产生经济价值	
		社会效益	提升法律职业资格人执业能力	提升法律职业资格人执业能力	
	促进单位履职、事业发展		促进单位履职、事业发展		

			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	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
			化解医疗纠纷、信访纠纷	促进社会和谐
		生态效益	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不对周边生态环境带来影响
			对群众业余生活带来变化	树立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后一定时期内有可持续影响	推动社会治理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受益人及周边区域群众满意率
公众满意度	≥90%			

## （二）机关运行经费。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8.82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3.06万元，下降9.2%，下降原因主要是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 （三）政府采购情况。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11.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8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4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淮北市司法局共有车辆4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辆、其他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购置费0万元。

##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年，淮北市司法局6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337.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十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进修及培训方面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附件：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附件

## 淮北市司法局2026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单位：万元）
1	办案费	43.72
2	仲裁员费	96.72
3	单位运行劳务费	5.5
4	法律援助经费	21.9
5	聘用人员劳务经费	69.26
6	司法行政工作经费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淮北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72	
		其中：财政拨款		43.72	
		专项债券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办案经费支出，完成仲裁案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仲裁经济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490件	
		质量指标	各项费用及时支出	及时支出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完成序时进度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3.7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价值	不产生经济价值	
		社会效益	对群众带来积极的影响	对周边群众产生积极影响	
		生态效益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绿色、节能环保推广，明显带动各环节的节能减排，也具有一定的环境效益	完成要求	
		可持续影响	仲裁经济纠纷，提升仲裁公信力	≥490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群众的满意度	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仲裁员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淮北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6.72	
		其中：财政拨款		96.72	
		专项债券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发挥仲裁员专家断案作用，公平、公正审理仲裁案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发放已结案件的仲裁员费用，不低于400件	≥490件	
		质量指标	已结案件仲裁员费用发放率100%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完成后，交卷后1个月内发放仲裁员费用	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合格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价值	不产生经济价值	
		社会效益	仲裁经济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仲裁员公平、公正审理仲裁案件，依法保障人民权益	
		生态效益	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绿色、节能环保推广，明显带动各环节的节能减排，也具有一定的环境效益	
		可持续影响	仲裁经济纠纷，提升仲裁公信力	提升仲裁公信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仲裁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单位运行劳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淮北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淮北市司法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0	
		其中：财政拨款		5.50	
		专项债券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1名聘用人员待遇正常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数	≥1人	
		质量指标	及时按照序时进度发放各类费用	及时按照序时进度发放各类费用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完成序时进度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成本，不超年度预算	在预定成本控制范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价值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价值	
		社会效益	不对群众带来积极的影响	不对群众带来积极的影响	
		生态效益	不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不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后一定时期内有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后一定时期内有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淮北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淮北市司法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90		
		其中：财政拨款		21.90		
		专项债券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办理法律援助民生工程案件不低于275件；及时、足额发放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要符合中央和省案件质量评查标准；开展民生工程各项工作，为农民工、老年人、妇女、残疾人、未成年人、军人军属各类困难群体开展法律援助帮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量	≥275件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卷宗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经费支出及时性		律师案件补贴按时发放	
	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100%支出。		经费投入100%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价值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价值	
		社会效益	保障社会困难群体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城乡困难群体法律援助满意度进一步提升，法律援助知晓率进一步增加	
		生态效益	不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不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可持续影响	群众法治观念和维权意识明显增强。		开展法律援助宣传，增强困难群体运用法治手段解决矛盾纠纷，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法律援助案件回访率	开展法律援助案件回访工作，回访率达100%，受援人满意率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劳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淮北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9.26	
		其中：财政拨款		69.26	
		专项债券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法律顾问参与涉法事项劳务费发放，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发挥智囊作用，保障仲裁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频次	1月/次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支付及时性合规性	及时、合规的发放工资福利费用	
		时效指标	双方当事人提交仲裁申请后，及时立案	受理申请后，5日内完成立案	
		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小于等于69.26万元	≤69.2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价值	不产生经济价值	
		社会效益	仲裁经济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受理仲裁案件，及时组庭，调节社会矛盾，维护申请人和被申请人的权益	
		生态效益	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绿色、节能环保推广，明显带动各环节的节能减排，也具有一定的环境效益	
		可持续影响	仲裁经济纠纷，提升仲裁公信力	受理仲裁案件，及时组庭，调节社会矛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聘用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行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淮北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淮北市司法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专项债券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关于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制定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政策和规章制度；开展司法行政工作培训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管理、指导全市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访调委和医调委聘用人员工资。建立合法性审查制度化常态化的经费保障机制。聘用合法性审查法律咨询、顾问专家，审核把关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确保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顺利完成，为报名考生提供热情服务。按期完成依法治市工作规划建议的协调工作；组织起草全面依法治市有关重要文件；负责拟定全面依法治市工作部署的年度督察计划，开展重大专项督察，提出督察意见、问责建议；负责本系统发展规划、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建设法治政府、推进依法行政的意见和措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困难安置帮教对象	≥25名	
			参与监督案件	≥150件	
			利用特殊普法节点向市民、单位等发放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等读本	利用特殊普法节点向市民、单位等发放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等读本	
		质量指标	印制各类法治书籍、宣传手册、普法物品等的质量	保质保量印制各类法治书籍、宣传手册、普法物品等	
			法律援助案卷质量评查通过率	100%	
			购买服务达标率	购买服务达标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完成及时	
	资金及时到位		按照年度预算安排，资金拨付到位		
	成本指标	合理支出，严控超预算	严格控制成本，不超年度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 不产生经济价值	项目实施 不产生经济价值		

		社会效益	提升法律职业资格人执业能力	提升法律职业资格人执业能力	
			促进单位履职、事业发展	促进单位履职、事业发展	
			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	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	
			化解医疗纠纷、信访纠纷	促进社会和谐	
		生态效益	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不对周边生态环境带来影响	
			对群众业余生活带来变化	树立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后一定时期内有可持续影响	推动社会治理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受益人及周边区域群众满意率	≥95%
				公众满意度	≥90%